

关于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行政处罚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2号）有关规定，我公司对《行政处罚决定书》（辽金罚决〔2023〕3号）及（辽金罚决〔2023〕6号）的内容予以披露。

经查，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存在保险兼业代理渠道财务数据记载不真实的违法行为，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百七十一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辽宁监管局责令辽宁省分公司改正，处罚款28万元；对辽宁省分公司总经理予以警告，并处罚款5万元。

特此披露。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1日